



合約翻譯

請將副本簽名並繳回Intermusica

此份文件為一有拘束力的合約，訂立於7/18,2016的合約。介於：

Kaohsiung Philharmonic Cultural & Arts Foundation No.161, Guangyuan Rd., Fengshan Dist., Kaohsiung City, 830, Taiwan

籌辦方

以及

Avex Classics International Inc., 1-6-1 Roppongi, Minato-ku, Tokyo Japan

公司

經由代表

Intermusica Artists' Management Ltd. Of Crystal Wharf, 36 Graham Street, London, N1 8GJ, UK. VAT Number: (GB) 355 1358 57

Intermusica

若合約內容無另外指明，公司應包含負責人、以及其他製作人，及/或 公司聘僱之音訊工程師。

1. 合約訂立

籌辦方將依據以下流程(合約)，制作並演出阿瑪迪斯Live(表演):

計劃

日期 旅團抵達(TBC)

日期 預演 1 時間 預演場地

日期 預演 2 時間 預演場地

日期 器材確認 時間 高雄市立美術館河畔草原
試裝定裝

2017年3/4(六) 音樂會 1 19:00

2017年3/5(日) 音樂會 2 19:00

2017年3/6(一) 旅團離台

演出管絃樂團 阿瑪迪斯 Live 高雄市立交響樂團 64/52 旅團主管

管弦樂合唱團 世紀美聲合唱團 50/36 製作人 音訊工程師 演出場地

2. 經費條款

(a) 對價於前項1所列之服務內容，籌辦方同意給付公司：

工作室版稅金額，總票方金額之**5%**含稅及扣除額，保證不低於**\$500**美元。

i. 保證許可費：

\$52,000美元含稅及扣除額

保證許可費包含：

-
- 擁有電影阿曼迪斯(1984,由米洛斯.福曼導演之電影)的影片放映權。將採用之版本為電影播放時，包含**2**個現場演出音樂會表演同時音軌播放。

- 準備電影器材，以配合此播放兩個表演之電影的版本。s)
- 雇用及準備管弦配樂及管弦樂(不包含運費)
- 有權表演根據日程之兩種表演
- 負責人費用
- 音訊工程師費用
- 製作人費用
- 演出必要之費用

(b) (a)所列之費用將被直接支付於Intermusica的名義帳戶，依據如下計劃日程。

提前給付保證許可金**\$10,400.00**美元，可經由銀行電子自動轉帳系統，契約簽名並開立發票後，銀行將移轉籌辦方所付全額金額。

字幕準備費：**\$625.00**美元，可經由銀行電子自動轉帳系統，契約簽名並開立發票後，銀行將移轉籌辦方所付全額金額。

提前保證許可費：**\$15,600.00**美元，可經由銀行電子自動轉帳系統，應不晚於**2017,2/13**，開立發票後，銀行將移轉籌辦方所付全額金額。

平均保證許可費：**\$ 26,000.00**美元，可經由銀行電子自動轉帳系統，不晚於表演最後日後之三天，並開立發票後，銀行將移轉籌辦方所付全額金額。

工作室版權費，總票方金額之**5%**，可經由銀行電子自動轉帳系統，不晚於表演最後日後之三天，在提供Intermusica總票房收入之證明並在Intermusica開立發票後，銀行將移轉籌辦方所付全額金額。

i. 考量版稅計計算，在合約執行後，籌辦方同意提供公司及Intermusica最大票房可能收入之預期金額細節，最大票房可能收入

之預期金額包含整體金額及細分為依據此預期金額全額賣出之資訊訂立之個別可能票價。

(c) 籌辦方同意安排及支付此契約所明訂之旅行、住居及其他各項費用。

3. 交通、住居、簽證與工作許可

籌辦方應為公司提供跨國旅程，第一等級住居及當地交通，詳細如下：

(a) (i) 第一等級住居，每人分別至多可入住XX晚，負責人需要：一大床大房，製作人需要：一大床標準房，音訊工程師需要，一大床標準房。

早餐及高速網路應該含在每間房型裡。

旅館應該靠近表演地及排練場地，旅館所需過夜天數依據表演極排練日程決定，但可得預期的是指揮將在第一場預演日的至少一天前抵達且於最終演出日一天后離開，房型、早餐、網路及稅金將直接寄送帳單與籌辦方。

旅館安排為公司所同意之事項。

(ii) 公司執行製作人Maggie O'Herlihy若選擇出席部分或全部契約行程，籌辦方同意提供她第一等級住居及當地交通。執行製作人的出席情況將於第一場表演前三十天被給予。

(b) 一張商務艙來回機票或多點連結等值機票（指揮）。

兩張經濟艙來回機票或多點聯結等值機票（製作人及音訊工程師）。

若候機時間多於五小時，兩張經濟艙應該自動升級為豪華經濟艙或等值艙位。

全部機票內容為公司所同意之事項。

(c) 至少容納五人之連接機場來回之地面交通工具，地面交通工具亦包含預演地及表演地以及任何與表演相關之招待會、面談會、記者會及見面會之交通行程。

(d) 籌辦方應對簽證之準備及工作許可申請負責，其與本此表演所需簽證及旅團成員工作許可之相關之安排及金額議由籌辦方負責

4. 標準條款及條件STANDARD TERMS & CONDITIONS

(a) 籌辦方將於演出當天及全數先前預演日，無償提供Intermusica或公司：

(i) 預演及演出所需場地及設備，以及合理抵達及離開時間，不產生延誤所致費用。

(ii) 任何技術及接待需求如附加之技術附加條款所詳列。

(b) 籌辦方將在每一個演出日：

(i) 確認場地明亮乾淨(根據技術附加條款)

(ii) 確認場地安全且適宜進行演出，並遵守任何可得應用之法律、健康及安全需求與現行規則，以及安排與支付任何場地保險費用。

(iii) 提供場地所需器材，包含可用之舞台、燈光器材及後台人員，如技術付款所列。

(iv) 確認場地及舞台的停電緊急處理安排，不包含緊急照明，如技術付款所列。

(c) 籌辦方將無償提供每場表演至少各**20**張優等票，優等票應處於可得觀賞最佳坐位區且不在前十排之內，另外，籌辦方應事先保留每場表演各**20**張包廂票，以便公司購買，公司購買之時間應不晚於每場演出日之前一天傍晚，任何為被選購之票將在演出日前一晚或任何公司已不需訂購且演出先前之時間，被釋放給一般民眾選購。

(d) 籌辦方對於市場及行銷負責，包含但不僅限於：節目單制作委員會及演出節目單之印出，Intermusica所提供之負責人及表演的照片及簡介等。

(e) 籌辦方應使用已經同意並提供之影像及影音內容，以宣傳廣告此表演。

(f) Intermusica及公司應閱覽任何公眾行銷及市場行銷之之信息證明文件，包含演出節目單(經同意並與演出相關)，中重型消與市場行銷之資訊應在最速可能之時機，繳交與Intermusica及公司，且在合理之時間段內，讓籌辦方依照其只是進行必要之更改，在未經Intermusica及公司同意之時，籌辦不應公開使用任何公眾或市場信息，其同意將不會在不合理之範圍內被拒絕，若籌辦方因尚未同意過程中，提供公眾及市場信息造成任何可為訴訟聲明、損失或實質之損害，籌辦方應負擔公司及Intermusica損害賠償責任。

-
- . (g) 籌辦方將無償提供Intermusica任何一場演出各10份演出節目單，另提供其他任何已被印出公眾信息文件。
 - . (h) 在Intermusica及公司先前特殊許可之前，任何部分或全部之演出內容或預演內容不可被播送或播放(不論是音訊或影像)，任何以及全部音訊錄製及/或新聞需求應在先前被製作，且任何此種已得之同意或許可，被分項列於“特殊條款及條件”章節之中。
 - . (i) 公司同意參與合理的媒體及宣傳活動，如籌辦方所需求的，並假定此類媒體及宣傳活動可被合適的安排在演出行程中，籌辦方同意提供公司適當充足的提前告知，以便此種宣傳活動能安排適宜。
 - . (j) 除非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全部的預演皆不對外開放，公司將給予同意，由於籌辦方得書面請求，將提供普通預演能使公益及/或慈善團體出席觀賞，以致力於提供娛樂表演於此種無

法在正式表演之日前來觀看的觀眾觀賞，此項目經演出負責人同意。

5. 特殊條款&條件

下述特殊條款及條件，或任何對於本合約之標準條款及條件之修改，亦已經同意：

- i. 籌辦方同意下述內容：
- ii. 訂立及負責與交響樂團、合唱團及鋼琴伴奏進行契約性商議及任何或全部相關支付。
- iii. 訂立並給付購買**Cine MuseXCL**(影像重放裝置)組件及操作員，以及負擔任何相關費用，在本合約執行後**30**天內訂購並提供**Intermusica**訂單證明。
- iv. 給付演出所需交響樂總譜及分譜外借及歸還郵費，以及給付任何籌辦方在其搬運及保管過程中產生之損害或損失，同時應避免侵權印製及不當使用。
- v. 遵守本合約附加之技術附款，包含提供必要技術器材，樂器及員工。
- vi. 遵守任何公司或**Intermusica**所規定之針對本影片及其所獲獎項相應之任何市場情況。
- vii. 負擔**GEMA**或**PRS**的費用(或當地同等之搜集權管理費用)，亦負擔任何使演出能順利進行之當地所需授權及許可費用。

- viii. 告知Intermusica任何有關本表演合作贊助商，以及任何在節目表演單、公眾資訊或電影方面的相關資格許可或知識
- ix. 公司可於表演前與表演後，經表演場地人員提供商業販售，此項販售不需向籌辦方、場地相關機構或任何第三方付與任何費用或佣金。
- x. 儘速提供公司有關任何當地語言需求之建議，任何語言需求應與公司充分討論，且播放影片配上當地語言之事項必須經由公司書面同意及契約上簽名，籌辦方應對除英語、法語或德語之外，有關當地語言的字幕制作之任何費用負責。
- xi. 提供Intermusica及公司每週細部票售報告。
- xii. 即時有效地提供Intermusica及公司有關總票房之細節，提供之日不晚於最終演出日後三天。

I. 籌辦方同意公司及Saul Zaetz公司承擔籌辦人所致錯誤或遺漏及任何公開&普通責任保險，作為一連帶被保險人，公開&普通保險責任範圍應屬全面性的，任何錯誤所給付之保險給付額應不低於\$ 5,000,000美元，以保障任何人身損害或財產損害之索賠請求，這些請求可由任何與本表演有關之第三方、個人、事務所或公司提出，保單應將公司、Saul Zaetz公司及其員工、負責人、工作人員、董事、代理人、股東為連帶被保險人，籌辦方應不晚於第一次預演前一個工作月，向公司提供保單證明。

li 籌辦方同意下列賬單費用、廣告、宣傳及演出之內容：

本片應得到一個獨家頭條，此項費用由製作人、交響樂團集合唱團給付全部廣告及公開費用。

在廣告及宣傳活動中，莫札特應被標記是其作曲家。

公司商標被包含在全數廣告及宣傳中，由於公司具有業界領先地位。

籌辦方對相關領域電影的年齡分級事項及費用負責，且發行及廣告在任和平台時，應標明年齡分級，若有可能，應包含個人票。

公司有權於表演前(觀眾進場)、中場休息及演出之後(觀眾離席)時於前方投影螢幕播放影片，影片內容可能包含，但不僅限於，相關電影工作室的優良評價及知識，制作公司及其他資訊，公司視情況而定。

任何影音影像非經公司提供或經公司同意，不得使用，任何籌辦方提供的額外影像內容應至少在演出前三天，繳交於公司以徵詢同意。

公司因此保證**Amadeus Live**將不會在**2016,8/31**後在台灣被演出，直至籌辦方舉辦表演之前，且除非籌辦方書面同意許可，亦不會在**2017,3/5**後六個月，在台灣演出。

籌辦方同意不早於**2016,9/1**公布演出。

同意給付**\$1000**美元，為安裝繁體中文字幕至**CineMuse**啓用之電影版本。

vi. 籌辦方也將給付於**Avex Classics****625**美元，為準備繁體中文字幕，籌辦方有責任確認全部字幕正確無誤。

6. 合約之協議

xiii. (a) 在不可抗力之因素下所造成之演出停止或中斷，任一方皆吾需對他方負損害賠償或其他責任，此指不可抗力之因素應指非雙方所得控制之情況下產生，或由於洪水、地震、火事、意外、爆炸、傳染病、攻擊、鎖國、暴動、戰爭、類似

戰爭(無論是否宣戰)、恐怖攻擊、宵禁、國家災禍、禁運、國喪、航線中斷或其他旅途服務中斷以至其無法演出，天災或任何執行及仲裁判決，此種不可抗力之因素僅適用於由於此項因素致表演無法如期順利演出之情形。

- xiv. (b) 若由於舞台、技術問題、不良天氣因素或前期門票販售失誤等因素造成演出安排無法舉行，此並不構成不可抗力之因素，因此，籌辦方有義務滿足其契約下之責任，再者，若非雙方之原因造成無法在預定場地舉行，公司應有義務在其它場地舉辦表演以滿足合約之內容，此場地應客觀上，在籌辦方預訂之日適合演出，此種情況下支額外花費應由籌辦方負擔。
- xv. (c) 在非不可抗力因素之其他原因下，若該表演在和約簽署後被取消時，合約所列費用應全額給付，若至少包含一個節目被取消所致的旅程縮減，籌辦方應對重新安排適當旅館及交通工具負擔責任。
- xvi. (d) 除非雙方合意，任何一方不可更改執行計劃，任何任意更改所造成支額外費用將由更改方負擔責任。
- xvii. (e) 在主管人由於急性疾病或親人急性急症或其他無法避免之情形，所造成無法如期參與演出，全部參與方應尋找任何可替代性方案，包含藝術家更換，或是表演延期。
- xviii. (f) 任何對本合約的更改或增修應經雙方書面同意。
- xix. (g) 任何一方應遵守隊和約約款的保密義務，且將保密、證明、允諾、拒絕透漏於任意人、其員工及藝術工作者、或亦不透漏合約內容於其他任意第三方，除非合約考量演出基礎及現實需要，明定授權於合約內容中者，但母公司、子公司或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50%股分之公司則不在此限，但此種公司亦應遵守相同之合約保密原則。

xx. (h) 此項合約之內容，管轄權適用日本法律，當合約有系爭事端時，籌辦人及公司應盡合理範圍內最大努力及善意解決事端，但若無法解決時，系爭訴訟之聲明應交與東京地方法院處理，並於東京帝院處理系爭訴訟。

(i) 此份合約於雙方俱有充足認知及許可之前提下簽署訂立，並同意其條款及條件，且雙方認知其皆具備法律上能力簽署此份合約。

簽名.....

日期.....

(籌辦方)